##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30 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 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以电话通知、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公司应出席 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 议由董事长徐毅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 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78,786,496 股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 利人民币 35,757,299.20 元 (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 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自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 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